



谢朓与李白管窥

梁
森著

前 言

有唐以降，齐梁诗歌一向被看作浮靡风气的代表而常常受到人们的批判。追求艳辞丽藻而思想贫弱、情志平庸固然是齐梁人诗歌创作普遍存在的弊端，但不应忽视其中不少人对诗歌艺术特征在理论和实践方面所作的有益探索，忽视他们对后世文学发展所产生的积极影响。就创作实绩而言，谢朓在齐梁诗人中无疑是最突出的，其山水诗创作及诗风特点对唐人的影响也最大。

王士禛《论诗绝句》云：“青莲才笔九州横，六代淫哇总废声。白纻青山魂魄在，一生低首谢宣城。”此论虽不能全面反映李白与六朝诗人的关系，但若结合李白的有关言论来看，则又是很有根据的。李白一生对许多历史人物都抱有不同程度的欣赏，但主要因诗名诗风之故而由衷倾倒，并引为知己同调者，当首推谢朓。“月下沉吟久不归，古来相接眼中稀。解道澄江净如练，令人长忆谢玄晖。”（《金陵城西楼月下吟》）“独酌板桥浦，古人谁可征？玄晖难再得，洒洒气填膺！”（《秋夜板桥浦泛月独酌怀谢朓》）像这样充满感情的评价在李白吟咏其他诗人的诗作中是很难见到的。

李白个性及诗风主要表现为豪放悲壮，这是最为历代论家所关注的；同时他还有和谐柔美的一面，则往往被论家所忽视。从题材表现、感情色调、语言风格、体裁等方面看，李白诗歌均存在两个部分，显示出诗人个性及审美倾向的两个方面，

必须对这两个方面都加以研究,才能全面揭示其诗歌艺术的成就。代表李白和谐柔美一面的作品,流传和影响也极为广泛,说明其同样也深受后人的普遍欣赏,这类作品决没有被忽视的理由。

李白“一生低首谢宣城”者,便主要在其诗风之“清”,这正反映了他自己的审美追求。本书所论,一是将谢朓诗风放在齐梁诗歌创作背景上加以考察,探讨其诗歌成就及历史地位;再就是从李白继承谢朓诗风入手,论述其山水审美观念、乐府短章及五律创作的特点,以期获得对李白个性及审美取向的“另一面”较为全面的认识。

本书从选题到具体观点的阐发,均得到业师裴斐先生悉心指导,于此谨表谢忱。

作 者

一九九四年九月

目 录

前言	1
一 谢朓生平事迹考述	1
二 谢朓与齐梁诗风	10
三 谢朓诗歌对山水审美的开掘	26
四 解道澄江净如练 ——李白与谢朓诗风	42
五 今古一相接，长歌怀旧游 ——李白皖南、吴越诗作品评	59
六 李白乐府短章论略	82
七 李白五律论	94
八 李白诗歌中的水与月	111
九 冲突下的和谐 ——李白个性中的另一面	126

一 谢朓生平事迹考述

有关谢朓的传记资料，历代多以《南齐书》及《南史》本传为据，而其中所载谢朓生平事迹较为简约，且多年代不详。今仍以二书本传为本，参照同时代与其交往过从之人的传记资料及相关文献，主要就其与文学活动相关的方面略作考述。

谢朓祖籍陈郡阳夏（今河南省太康县附近），身出名门。谢氏家族在东晋时即至为显赫，谢朓高祖谢据为东晋名臣谢安之弟。曾祖谢允曾任宣城内史，祖父谢述少有行志，曾任吴兴太守，沈约所撰《宋书》有传。祖母范氏为刘宋宣城太守范晔之姊，可见谢朓祖上与宣城即有密切联系。其父谢纬官至散骑侍郎，母为宋文帝第五女长城公主。

谢朓少年时行迹不详，《南齐书》本传仅载其“少好学，有美名，文章清丽”，其后“解褐豫章王太尉行参军”则未详何时。按《南齐书·武帝纪》载：“建元四年三月壬戌，太祖崩，上即位，大赦。……庚午，以司空豫章王嶷为太尉。”则谢朓释褐在建元四年（482）以后。《南齐书》本传载谢朓于郁林王隆昌元年（494）出尚书省：“寻以本官兼尚书殿中郎。隆昌初，敕朓接北使，朓自以口讷，启让不当，不见许。高宗辅政，以朓为骠骑咨议，领记室，掌霸府文笔。”又谢朓《始出尚书省》诗云：“惟昔逢休明，十载朝云陛。……趋事辞官阙，载笔陪旌棨。”自称入仕已十年，由隆昌元年上朔十年即为永明二年（484），则谢朓释褐当在此年，时 21 岁。近人伍叔傥撰《谢朓年谱》将其释褐系

于建元四年有误^①。其后，转王俭卫军东阁祭酒、太子舍人，供职于丹阳。《梁书·钟嵘传》载：“永明中，(嵘)为国子生，明《周易》，卫军王俭领祭酒，颇赏接之。”按《南齐书·王俭传》载王俭于永明二年领祭酒，三年又领太子少傅，四年以本官领吏部，此间谢朓正游卫军幕中。又钟嵘《诗品》云：“朓极与余论诗，感激顿挫过其文。”可知谢朓与钟嵘论诗当在永明二、三年间。伍谱将谢朓转王俭卫军东阁祭酒及与钟嵘论诗系于永明六年恐有误。永明四年，谢朓入随王东中郎府，《南齐书》本传将其转王俭卫军属下系于入随王东中郎府之后有误^②。

谢朓与萧衍及永明诸贤游集竟陵王府邸结为“八友”之事，本传不载，事见《梁书·沈约传》：“时竟陵王亦招士，(沈)约与兰陵萧琛、琅玕王融、陈郡谢朓、南乡范云、乐安任昉等皆游焉，当世号为得人。”又《梁书·武帝纪》：“竟陵王子良开西邸，招文学，高祖(衍)与沈约、谢朓、王融、萧琛、范云、任昉、陆倕等并游焉，号曰八友。”《南齐书·萧子良传》：“(永明)四年进号车骑将军。子良少有清尚，礼才好士，居不疑之地，倾意宾客，天下才学皆游集焉。善立胜事，夏月客至，为设瓜饮及甘果，著之文教。士子文章及朝贵辞翰，皆发教撰录。……五年，正位司徒，给班剑二十人，侍中如故。移居鸡笼山邸，集学士抄《五经》、百家，依《皇览》例为《四部要略》千卷。招致名僧，讲语佛法，造经呗新声，道俗之盛，江左未有也。”集于竟陵王府邸之士除“八友”外，《齐》、《梁》书有传者尚有宗夬、范缜、谢璟、刘绘、张充、柳恽、虞羲等，或招为文学之士，或度为参军幕僚。谢朓之参游当在永明五年或稍后。

永明八年(490)，随王萧子隆为镇西将军，谢朓为其功曹，转文学。翌年春随王赴荆州任刺史，谢朓亦随往。《南齐书》本传云：“子隆在荆州，好辞赋，数集僚友，朓以文才，尤被赏

爱，流连晤对，不舍日夕。”《梁书·庾於陵传》：“齐随王子隆为荆州，召（於陵）为主簿，使与谢朓、宗夬抄撰群书。”可知谢朓在荆州随王府中仍以文学活动为主，且与随王及西府同僚情谊笃深，相与均有诗赠酬。其《冬绪羁怀示萧咨议虞田曹刘江二常侍诗》云：“夙慕云泽游，共奉荆台绩。一听春莺喧，再视秋鸿没。”按《梁书·武帝纪》载：“（夔）累迁随王镇西咨议参军。”《南齐书·刘绘传》：“（绘）转镇西外兵曹参军骠骑主簿。”刘绘有《饯别谢文学离夜诗》、《入琵琶峡望积布矶呈玄晖诗》，盖皆于荆州“共奉荆台绩”所作。谢诗所云一听春鸟再视秋鸿，诗题冬绪羁怀，可知时已至永明十年初冬。又《南齐书》本传载：“长史王秀之以朓年少相动，密以启闻。世祖敕曰：‘侍读虞云自宜恒应侍接。朓可还都。’朓道中为诗寄西府（即《暂使下都夜发新林至京邑赠西府同僚》）……迁新安王中军记室。”按诗云“秋河曙耿耿，寒渚夜苍苍”，可知其还京当在永明十一年秋季。《南齐书·海陵王本纪》载：“（永明）十一年，（海陵王昭文）进号冠军将军。文惠太子薨，还都。郁林王即位，为中军将军，领兵置佐。封新安王，邑二千户。”郁林王昭业于永明十一年七月即位：“（永明十一年）文惠太子薨，立昭业为皇太孙，居东宫。世祖崩，太孙即位。……十一月辛亥，立临汝公昭文为新安王。”（《南齐书·郁林王本纪》）知昭文封新安王在永明十一年十一月。隆昌元年（494）七月，郁林王废，新安王即位：“延兴元年（即隆昌元年）秋七月丁酉，即皇帝位。”（《南齐书·海陵王本纪》）昭文在位仅四个月，同年十月为明帝萧鸾所废，降为海陵王。其为新安王在永明十一年十一月至次年七月，谢朓为新安王中军记室亦当在此期间。据此，则其滞留荆州自永明九年春至十一年秋。

永明年间，谢朓文才不唯深得竟陵王、随王赏识，且诗名

已盛极江左。《梁书·到洽传》载：“洽年十八，为南徐迎西曹行事。洽少知名，清警有才学士行。谢朓文章盛于一时，见洽深相赏好。”到洽以梁大通元年(527)卒，年51岁，上推则生于刘宋后废帝元徽四年(476)，其18岁时正在郁林王昭业改元永明为隆昌之年(494)。又《梁书·沈约传》云：“谢玄晖善为诗，任彦昇工为文，约兼而有之，然不能过也。”

永明十一年，齐宗室争斗愈烈，七月武帝萧贇病死，皇太孙昭业继立，改元隆昌。萧鸾辅政，废昭业为郁林王，另立昭业弟昭文为帝，改元延兴，至十月又废昭文为海陵王，自立为帝，改元建武，是为齐高宗明帝。谢朓自荆州还都任新安王中军记室，新安王昭文既于隆昌元年七月即帝位，谢朓当未赴职。本传载其以本官兼尚书殿中郎，又转骠骑咨议，领记室，掌霸府文笔，掌中书诏诰，转中书郎，当在此后。是年王融见罪郁林王下狱赐死，年仅27岁。

谢朓《酬德赋序》云：“右卫沈侯以冠世伟才，眷予以国土，以建武二年，予将南牧，见豹五言。”右卫沈侯即沈约，“南牧”即本传所载“出为宣城太守”。其任宣城太守期间，曾于郡内陵阳山建高斋，唐时又名“北楼”，李白“谁念北楼上，临风怀谢公”（《秋登宣城谢朓北楼》）即指此斋。谢朓常于此赋诗啸咏，其《郡内高斋闲坐答吕法曹》、《高斋视事》、《后斋回望》等诗即作于此楼。又置亭，与“八友”之一范云携游，并于此亭送别。王琦《李太白全集》录李白《谢公亭》题下注：“原注：盖谢朓、范云之所游。”王注：“《海录碎事》：谢公亭，在宣州，太守谢玄晖置。范云为零陵内史，谢送别于此，故有新亭送别诗。《方輿胜览》：谢公亭，在宣城县北二里。《名胜志》：谢公亭，在江南宁国府宣城县北郭外，齐太守谢朓送别处。”又常游郡内敬亭山，有《游敬亭山诗》、《赛敬亭山庙喜雨》、《祀敬亭山庙》、《祀

敬亭山春雨》等诗。《太平御览》卷四十六引《郡国志》及《宋初山川记》所云“宛陵北有敬亭山，山有神祠”，即谢朓祀雨赋诗之所。尝流连当涂，尤赏爱青山，置宅建亭，留下遗迹多处。陆游《入蜀记》卷三载：“青山南小市有谢玄晖故宅基……环宅皆流泉、奇石、青林、文筱，真佳处也。由宅后登山，路极险巇。凡三四里许，至一庵，庵前有小池曰谢公池，水味甘冷，虽盛夏不竭。又有小亭，亦名谢公亭。”李子龙先生据方志及实地考察认为：“今日青山，环周约74里，实由三座山峰组成，即：北为青山主峰，俗名青林山，南为谢家山，俗名包子山，东南为万家山。东晋大司马桓温墓在青林山北，故又称桓墓山。谢朓曾筑室于包子山南，故名谢家山。其宅约在今青山街北傍山处，谢公亭、谢公池址均在山上，与谢公宅故址相距三四里。”^③

《酬德赋序》又云：“（建武）四年，予忝役朱方，又致一首。迫东偏寇乱，良无暇日，其夏还京师。”又《忝役湘州与宣城吏民别》有：“汨徂奉南岳，兼秩典邦号。”“忝役朱方”当指“忝役湘州”，此事本传阙载。郝立权《谢宣城诗注》言：“疑为南岳祀典而行，确否待证。”而史籍无载南齐封祀南岳之事，葛晓音《谢朓生平考略》称“可能此举因故中途而废”，并认为谢朓《和别沈右率诸君诗》为建武四年在“忝役朱方”之前酬沈约“又致一首”的和诗，知谢朓离宣城时已知有湘州之役，然后先回京师，再赴湘州。姑从之。《南齐书》本传所云“以选复为中书郎”当在自宣城回京师之后，行役湘州时当已转为中书郎。

建武四年夏，谢朓还京师，又“出为晋安王镇北咨议、南东海太守，行南徐州事。”（《南齐书》本传）明帝永泰元年（498），王敬则谋反，其时谢朓行南徐州事。按是年正月，明帝疾甚，于旧臣多所疑备。敬则以高、武旧臣，见帝杀害篡众，亦怀忧

恐，谋有所举动。《南齐书·王敬则传》：“永泰元年，（明）帝疾，屡经危殆。以张瓌为平东将军、吴郡太守，置兵佐，密防敬则。内外传言当有异处分。……（敬则）第五子幼隆遣正员将军徐岳密以情告徐州行事谢朓为计，若同者，当往报敬则。朓执岳驰启之。”又《南史·齐本纪·明帝》云：“（永泰元年四月）丁丑，大司马会稽太守王敬则举兵反。五月壬午，遣辅国将军刘山阳率兵东讨。乙酉，斩敬则，传首建邺。”《南齐书》本传载：“（朓）启王敬则反谋，上甚嘉赏之，迁尚书吏部郎。朓上表三让，中书疑朓官未及让，以问祭酒沈约。约曰：‘……谢吏部今授超阶，让别有意，岂关官之大小。撝谦之美，本出人情。若大官必让，便与诣阙章表不异。例既如此，谓都自非疑。’朓又启让，上优答不许。”按敬则女为谢朓妻，朓之屡让，或为其耻以告妻父得迁。又沈约美其撝谦，亦见二人情谊之笃。沈约长谢朓 24 岁而过从甚密，同游竟陵、随王府邸，又同官内省，皆有庄园于钟山^④，相与唱和酬答亦多。是年明帝死，太子萧宝卷即帝位。

东昏侯永元元年（499），谢朓以始安王遥光及江柘、徐孝嗣等人陷害，下狱死，年 36 岁。《南齐书》本传载：“东昏失德，江柘欲立江夏王宝玄，未更回惑，与弟祀密谓朓曰：‘江夏年少轻脱，不堪负荷神器，不可复行废立。始安（遥光）年长入纂，不乖物望。非以此要富贵，政是求安国家耳。’遥光又遣亲人刘沔密致意于朓，欲以为肺腑。朓自以受恩高宗，非沔所言，不肯答。少日，遥光以朓兼知卫尉事，朓惧见引，即以柘等谋告左兴盛、刘暄，兴盛不敢发言。柘闻，以告遥光，遥光大怒，乃称敕召朓，仍回车付廷尉，与徐孝嗣、柘、暄等连名启诛朓……又使御史中丞范岫奏收朓，下狱死。”又《南史》本传载：“（朓）临终谓门宾曰：‘寄语沈公：君方为三代史，亦不得见

没。”沈约其后有诗悼之云：“吏部信才杰，文峰振奇响。调与金石谐，思逐风云上。岂言陵霜质，忽随人事往。尺璧尔何冤，一旦同丘壤。”（《伤谢朓》）诗以调谐金石、思逐风云称赏谢朓才学文思，足见对其推崇与钦慕；复为其以凌霜之质，尺璧之洁而遭陷害致死鸣冤，亦见与其情深意笃。谢朓下狱何处，死葬何地，史传不载。按金陵距当涂不远，谢朓生前赏爱当涂青山，林东海先生《太白游踪探胜》称“青山，原名谢公山，南齐谢朓曾居于此并葬于此。”然未知何据。

谢朓自 21 岁释褐入豫章王府，至 36 岁以吏部郎遭谗陷下狱死，其仕宦生涯不过 15 年，此间辗转迁徙，多以文学之士出入官府。然才高命薄，一生进退荣辱紧系于齐宗室之频繁争斗。终齐一代，前后历七帝仅 23 年，故谢朓之仕宦生涯亦为南齐政局风云变幻之见证。萧齐之政局动荡亦如刘宋，皇室内部自相残杀，争权夺位，虽有血缘亲情关系，然权势之利害冲突却甚于仇敌，其相互掣肘则紧系于“典签”制。所谓典签，即《南史·吕文显传》所载：“故事，府州部内论事，皆签前直叙所论之事，后云谨签，日月下又云某官某签，故府州置典签以典之。本五品吏，宋初改为七职。宋氏晚运，多以幼少皇子为方镇，时主皆以亲近左右领典签，典签之权稍重。……自此以后，权寄弥隆，典签递互还都，一岁数反，时主辄与闲言，访以方事。刺史行事之美恶，系于典签之口，莫不折节推奉，恒虑不及。于是威行州郡，权重蕃君。”齐之典签权势愈重，府镇诸王噤若寒蝉。《南齐书·武十七王传》有云：“……故辅以上佐，简自帝心，劳旧左右，用为主帅^⑤，州国府第，先令后行，饮食游居，动应闻启。端拱守禄，遵承法度，张弛之要，莫敢厝言。行事执其权，典签掣其肘，苟利之义未申，专违之咎已及。处地虽重，行己莫由，威不在身，恩未接下，仓卒一朝，艰难总

集。”又《南史·巴陵王子伦传》载：“明帝诛异己者，诸王见害，悉典签所杀，竟无一相抗。”谢朓出入诸王幕府，每受赏纳，故亦难避典签之害。其于随王荆州府中与子隆流连晤对，不舍日夕，而为长史王秀之“密以启闻”，帝召还都，即为典签所致。与谢朓同寄西府又有张欣泰。《南齐书·张欣泰传》载，欣泰平定巴东王萧子响杀帅签之乱后，“为随王子隆镇西中兵，改领河东内史。子隆深相爱纳，数与谈宴，州府职局，多使关领，意遇与谢朓相次。典签密以启闻，世祖怒，召还都。”其召还始末便与谢朓相似。世祖所为，无非恐年少之子隆势力坐大而危及其帝位。子隆终“以才貌见惮”而见杀。又，谢朓之外任宣城亦与新安王昭文被废帝位有关。明帝萧鸾在辅政及为帝期间，大肆杀戮诸王，昭业、昭文及高帝、武帝子孙大都死其刀下。其后王敬则谋反，除唯恐宗室戕杀殃及其身外，或许亦为平息明帝之残苛荒淫。由此看来，谢朓之密告敬则，亦无非避害全身之策，沈约称其具“陵霜质”，恐言过其实。萧子显《南齐书》传赞言其终见害乃“逢昏属乱，先蹈祸机”，是为公允之论。谢朓诗文每有远祸避害，保全荣禄之思，如“常恐鹰隼击，时菊委严霜。寄言尉罗者，寥廓已高翔”^⑥，“既欢怀禄情，复协沧洲趣”^⑦，“被名立之羽仪，治宦成之藻绚”，“信提福之非己，宁悔祸其如见”^⑧，此既见其性格之懦弱，亦足见朝政与宦途之险恶。

① 载《小说月报》17卷号外《中国文学研究》，1927年版。

② 参见葛晓音《谢朓生平考略》，载《汉唐文学的嬗变》，北京大学出版社，1990年版。

③ 李子龙《唐代当涂地理胜迹示意沙盘制作的几个问题》，载《中

国李白研究》1990年集下，江苏古籍出版社。

- ④ 《文选·游东田》李善注：“朓有庄在钟山。”
- ⑤ 典签或称帅签，参见韩国磐《魏晋南北朝史纲》，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
- ⑥ 《暂使下都夜发新林至京邑赠西府同僚》。
- ⑦ 《之宣城出新林浦向板桥》。
- ⑧ 《思归赋》。

二 谢朓与齐梁诗风

梁简文帝《与湘东王书》云：“至如近世谢朓、沈约之诗，任昉、陆倕之笔，斯实文章之冠冕，述作之楷模。”谢朓由刘宋入萧齐朝，其文学创作从少年时代开始，主要活动在齐代，成就于齐武帝永明年间；梁简文帝称其为冠冕楷模，亦见其诗名成就在梁代诗坛上的影响。齐梁是整个南朝文化发展的鼎盛时期，在探讨这一时期的文学思潮时，历代论家亦多将齐梁二代连同起来，作为一个整体加以评论。实际上齐梁二代在文学主张、创作实践及作家群体等方面既有联系又有区别。齐梁文学的兴盛，主要表现在以齐竟陵王萧子良、尚书王俭、随王萧子隆为核心人物，聚集天下才学之士研讨学术，切磋诗艺，进而形成以“竟陵八友”为主的文化中心和在此基础上产生的永明体诗歌；以梁代萧氏父子为代表的帝王上层亦汇聚了大批文人（其中包括由齐入梁的部分作家），在齐代作家理论和创作的基础上进一步探讨，创立了体现皇室宫廷生活及审美情趣的宫体诗。由于以萧纲为首的大批诗人所创作的宫体诗专以反映皇室宫闱生活，形成了轻艳浮靡的诗风。后人往往以此概言整个齐梁文学状况，更多注意了宫体诗在文学发展上的负面影响，而较少关注齐梁其他作家包括萧氏父子对诗歌内部规律所作的有益探讨及其在理论与创作上的建树。

南齐诗歌创作引人注目的实绩之一便是声律论的建立。《南史·陆厥传》载：

(厥)时盛为文章，吴兴沈约、陈郡谢朓、琅玕王融以气类相推轂，汝南周顒善识声韵。约等文皆用宫商，将平上去入四声，以此制韵，有平头、上尾、蜂腰、鹤膝。五字之中，音韵悉异；两句之内，角微不同，不可增减。世呼为“永明体”。

这里描述了沈约等人以汉语四声变化的特点作诗，讲求声韵的和谐，创立永明体新诗的情形。周顒《四声切韵》及沈约《四声谱》已亡佚，钟嵘《诗品序》载王融曾与其论声律，“尝欲制《知音论》，未就。”从日本弘法大师《文镜秘府论》所收沈约有关声病的论述及其他相关文献来看，永明诗人对诗文声韵之美的追求已达到相当自觉的阶段。永明声律论的建立在诗坛上引起很大反响，不仅南齐诗人竞相创作新体诗，以此作为诗文评判的一个标准，而且此风还波及梁代。钟嵘《诗品序》云：

王元长(融)创其首，谢朓、沈约扬其波，三贤或贵公子孙，幼有文辩。于是士流景慕，务为精密，襞积细微，专相陵架。

尽管后人对齐梁诗人竞趋拘忌声病之风大都采取批判态度，但声律论的出现及新体诗的创作对诗歌的发展无疑具有重要意义。然而，永明体诗人的文学活动却又不僅僅表现在“始用四声，以为新变，至是转拘声韵”^①方面。无论在题材体式、语言风格，还是审美倾向等方面，永明体诗人都具有作为一个文学流派异于前后代文学的特征。将齐梁二代分开来看，当有利于把握这一时期诗歌的不同特色与流变情况。

尽管竟陵王萧子良、随王萧子隆等人雅好文学，广揽文士，为永明年间学术和文学的繁荣创造了良好的人文环境，但在文坛上对诗歌发展真正产生积极影响，占有重要地位的当首推沈约。他在声律论、革除晋宋诗典重生涩之弊、倡导诗歌语言浅易圆转清新流丽等方面均有突出建树。就声律论而言，沈约固然对声韵的应用作了许多精细的分析与限定，但他同时又主张将情放在首位，并不提倡脱离情性一味讲求声韵。如其《答陆厥书》所谓“天机启则律吕自调，六情滞则音律顿舛也”。《谢灵运传论》亦称“以情纬文，以文被质”。再如《颜氏家训·文章》载沈约论文及创作云：

沈隐侯曰：“文章当以三易：易见事，一也；易识字，二也；易诵读，三也。”邢子才尝曰：“沈侯文章，用事不使人觉，若胸臆语也，深以此服之。”

所谓“易见事”、“易识字”显然是针对晋宋以来普遍存在的隶事生典、用语滞涩之弊有感而发的；而“易诵读”则要求诗文依声律制篇，使之易于上口，且具声韵之美。沈约大力倡导声律论，是为了达到诗歌谐调流畅、易于上口的目的，同时又将排偶用事与浅易语言相结合，既讲求文字骈丽，对仗工稳，又以常见语及易识字入诗。这些主张对永明诗人的创作产生了重要影响。

谢朓尝与沈约论诗云：“好诗圆美流转如弹丸。”^②这不仅是指声韵之易畅，亦指诗风之自然流美，无生硬堆砌、板滞繁缚之病，说明二人的创作主张是一致的。沈约的诗歌理论在南齐诗坛上占主导地位，但创作成就则不如谢朓，他对谢朓诗也至为推崇，称“二百年来无此诗也。”^③后人论及此间诗人的

创作实绩，亦多首推谢朓。比如沈德潜云：“齐人寥寥，谢玄晖独有一代，以灵心妙悟，觉笔墨之中，笔墨之外，别有一段深情妙理。元长诸人，未齐肩背。”^④逯钦立《先秦汉魏晋南北朝诗》共收谢朓诗 146 首^⑤，除多章体四言诗 3 首外，其余皆五言（含联句诗 7 首），其中乐府诗 33 首。永明诗人对诗歌声韵的讲求具体来说就是力避八种声病，至于每首诗的句数，现存有关永明诗律的文献尚无明确记载，没有像近体诗建立以后对句数的严格规定。王闳运《八代诗选》辑录谢朓新体诗 28 首，其中便有五韵十句的。如《入朝曲》：

江南佳丽地，金陵帝王州。逶迤带绿水，迢递起朱楼。
飞甍夹驰道，垂杨荫柳沟。凝笳翼高盖，叠鼓送华辀。
献纳云台表，功名良可收。

此诗声韵谐和流转，词采鲜丽而无生涩迟滞之嫌。除末二句外，其余皆对仗工稳。但尚未完全避除“八病”中“平头”、“蜂腰”等病，说明永明声律论之规定过于严密繁琐，在实际创作中难以完全实行。尽管声律论在句数上未作明确限定，但在创作中已有避除冗长而多用短篇的明显趋向。比如永明诗人相互赠答诗作许多都是八句诗。

谢朓 143 首五言诗中八句诗共 43 首，大都属新体；四句诗 22 首（7 首联句诗亦以四句为一联），亦属后人所称之“齐梁绝句”。此外，3 首四言多章体应制诗每章均为八句，可见八句诗的形式在谢朓创作中已较为普遍。若再加上 40 余首五韵十句诗（其中大多力避声病），谢朓短章与声律结合的诗作要占其作品总数的一半以上。诗歌声律的倡导与短章化的趋向在某种程度上也带动了结构章法、气脉情韵之求新，谢朓